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信诺”、“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发布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102），2016 年 7 月 13 日发布了《关于对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112），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李辉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并已办理完成相关离职手续，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将激励对象李辉先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4,895 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1.311055 元/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 14,895 股限制性股票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

2016 年 9 月 5 日，公司已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变更（备案）通知书（【2016】第 84745410 号），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信息如下：

变更前注册资本（万元）：40853.2375

变更后注册资本（万元）：40851.7480

变更前股东：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14807.5697 万元	36.25%
无限售流通股	26045.6678 万元	63.75%
变更后股东：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14223.7545 万元	34.82%
无限售流通股	26627.9935 万元	65.18%

特此公告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6 日